

女子跳入河中,众人施救;面对称赞,救人者何先生说—— “救人是我该做的,没啥值得说”



随后赶到的民警和救护人员在安抚落水者的情绪。



面对镜头,何先生连说:“别拍……”



□记者 李卫超 文/图

浦公园洛阳桥西侧约100米的地方休息时,不经意间看见一女子面朝南站,在河堤下的河边发呆。

突然间,河里传出“扑通”一声,刚刚还在河边发呆的女子已面朝上躺在河里了。“快来救人呀……”郭女士赶紧向正在散步的游人求助。

恰在此时,路过该处的市民何先生也看到了这一幕。他顾不上脱衣服,就跳进了河里。这时,跳河者离岸已有六七米了,何先生奋力将她救上了岸。这时,西工派出所的民警冀国彦、张漪和协警全少杰也赶到了现场。

浑身是水的跳河者正坐在岸边瑟瑟发抖,情绪十分激动。看她始终不

肯把湿透的衣服脱掉,全少杰便将自己的外套脱下给她穿上。救人者何先生坐在岸上将皮鞋里的水倒出来。对于围观者的称赞,他笑着说:“救人是我该做的,没啥值得说。”

民警从这名女子的身份证上得知她姓乔,来自新乡长垣县。随后,民警和医护人员将她抬上了救护车。(杨女士获线索奖50元券)



废品回收站起火 消防员紧急扑救 事发宜阳,所幸无人员伤亡



火灾发生后,消防队员迅速赶到现场灭火。

□记者 魏春兴/文 通讯员 张左宏/图

本报讯 一个塑料废品回收加工站作业时,电线短路引燃塑料泡沫,顿时引发火灾。塑料废品回收加工站旁边是一个复合肥厂,如果大火蔓延到复合肥厂,后果将不堪设想!幸好消防队员及时赶到了现场,50分钟后,大火终于被扑灭。

16日15时许,宜阳县消防指挥中心接到报警称,在该县县城兴宜路东段,一家塑料废品回收加工

站发生火灾。随即,30余名消防官兵分乘消防车、水罐车火速赶往现场。

“我们站在洛河北岸,就能看到5公里外的火灾现场。”宜阳县消防大队一名工作人员说。

8分钟后,消防官兵到达了现场,他们发现该废品回收加工站内着火面积达100余平方米。院内堆放着两堆高达2米的废旧塑料泡沫,还有塑料瓶、硬纸板等,正在燃烧。与之相连的两间工棚和一间加工废料车间也被大火引燃。失火的废品站毗邻一排居民

房,那里住着10多户居民,一家复合肥厂与火灾现场只有一墙之隔。

指挥员立即下令9名消防队员用3支水枪对着火点正面和左右两侧喷水,并逐渐向中心着火区域推进。

当日16时许,经过50分钟的奋力扑救,现场明火被完全扑灭,周围民房和工厂安然无恙。

经初步调查,这起火灾系回收站人员在加工塑料泡沫过程中电线短路引发,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。

想不通,刷医保卡和付现不是一个价

药店这种做法不允许,市民可打63228261投诉

□见习记者 高亚恒

16日,西工区的于先生拨打本报热线反映,当日,他母亲姚女士在开心人大药房七里河医药大楼店购药时,刷医保卡与付现金不是一个价,这让于先生有点想不通。

据姚女士介绍,16日中午,该店所售的“滑膜舒康贴”有“买三盒赠一盒”的促销活动,于是她就选了三盒“滑膜舒康贴”,每盒79元,并获取了一盒赠品。

可当姚女士拿着医保卡到收银台付款时,收款员却告诉她,此药只能付现金购买,不能用医保卡。无奈之下,姚女士又找到售货员。

一番讨价还价后,售货员表示,如用医保卡买这种药,每盒需多付6元。由于现金不够,姚女士只好以每盒85元的价格刷医保卡付了账。

昨日中午,记者来到开心人大

一经见报 最高奖5000元券

24小时新闻热线

66778866

奖励标准:
最低50元超市券 最高5000元超市券

领取时间:
周一至周五上午9:00-11:00

领取地点:
洛报集团定鼎南路办公区4号楼202室

药房七里河医药大楼店,找到了于先生所说的“滑膜舒康贴”。

柜台里,此药的药盒上面放置的价签显示为每盒79元。可当记者到收款台,准备用医保卡付账时,却和姚女士一样被收款员拒绝,收款员表示此药只能用现金购买。

之后,记者又向售货员询问原因。售货员解释说,此药正在搞活动,价格已是最低,如果非要使用医保卡,则需多付6元的“税钱”。

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医疗监督科的工作人员表示,这种刷医保卡和付现不是一个价的做法是绝对不允许的。购买药品时,刷医保卡和付现应是同一个价钱,而不应该区别对待。该工作人员表示,如市民遇到类似问题,可拨打63228261进行举报。



柜台里,“滑膜舒康贴”的标价为79元/盒。

■报道回音

有的问题解决了,有的在协商中

□见习记者 李小勇 通讯员 牛龙军 韩冰

年/10万公里,并赔偿孙先生2000元损失。目前,赔偿已经到位,孙先生表示满意。

钢板厚度打折扣,车商拒不退定金

见报时间和刊登版面:3月11日 A10版

标题:《钢板厚度打折扣,退车万元定金想讨回,真难》

投诉对象:林安汽车城东风商用车店

投诉人:杜先生

事件回顾:2月18日,杜先生在林安汽车城东风商用车店定购了一辆售价19万元的东风货车,交定金1万元。提车时,因车厢钢板厚度与合同规定不符,杜先生终止购车合同,要求商家退还购车定金。商家以“行规”为由,拒绝退还定金。

目前状况:经工商部门两次调解,商家只同意调换车辆,不同意退车。双方分歧较大,问题尚未解决。

新车年修50多次,车主获赔

见报时间和刊登版面:3月15日 A15版

标题:《新车年修50多次,想退车?难!》

投诉对象:洛阳亿瑞汽车销售公司

投诉人:孙先生

事件回顾:去年4月27日,孙先生以69800元的价格,在洛阳亿瑞汽车销售公司购买了一辆江淮和悦三厢轿车。不到一年,该车维修了50多次。孙先生要求销售商换车或退款,并赔偿误工费、来回车费损失。

目前状况:经工商部门调解,销售商把整车保修期限延长至3

